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怡均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maggieros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701034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考試日程表(1070103428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辦理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一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外籍人士踴躍報考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107年12月3日師大華測字第10720001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11月正式考試訊息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程：自107年12月3日（星期一）至12月19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二)考試日期：108年1月12日。

(三)考試類型：電腦化適性測驗。

(四)考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輔仁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。

(五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(六)模擬試題：<http://www.sc-top.org.tw/mocktest.php>



。

三、檢附108年度華語文能力測驗考試日程表，詳細資訊可逕至官網最新消息(<http://www.sc-top.org.tw/>)，或洽華測會考試推廣組（02）7734-5638轉8201-820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電
交
2018-12-05
10:27:12
章

裝

訂

線